**2023年湖北省大豆品种区域试验实施方案**

湖北省种子管理局

**一、试验目的**

对申请我省审定的大豆品种的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品种真实性及其他重要特征特性进行鉴定，为全省大豆品种审定、合理布局及救灾品种筛选提供科学依据。

**二、参试品种及选育单位**

**（一）春大豆组**

参试品种共13个（含对照品种），对照品种为中晚熟对照品种天隆一号和油春1204，中晚熟续试品种以天隆一号为对照，新参试品种以油春1204为对照，早熟对照品种湘春豆26。参试品种统一编号为A01～A12。

| **序号** | **参试品种** | **选育单位** | **联系人** |
| --- | --- | --- | --- |
|  | #油春1179\*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油春19-14\*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冈春豆2号 | 黄冈市农科院 | 闫 良 |
|  | 油春20-03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油春21-09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油春814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鄂豆433 | 仙桃市长青大豆研究所 | 唐善新 |
|  | 鄂早10号 | 武汉楚禾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刘学青 |
|  | 俊豆22 | 武汉弘耕种业有限公司、  嘉祥县俊豪种业有限公司 | 田学井 |
|  | 冀早1号 | 天门市新秀农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河北冀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郭明宏 |
|  | 天隆一号（CK1）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  | #湘春豆26（CK2） | 湖南省农科院作物所 | 李小红 |
|  | 油春1204（CK3）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杨中路 |

备注：标“#”为早熟品种，标“\*”为区试第二年品种。

1. **鲜食春大豆组**

参试品种共13个（含对照品种），对照品种为沪鲜6号、交大11号。参试品种统一编号为B01～B1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名称** | **选育单位** | **联系人** |
|  | 冈鲜豆4号\* | 黄冈市农科院 | 闫 良 |
|  | 冈鲜豆5号\* | 黄冈市农科院 | 闫 良 |
|  | 浙农2201\* | 浙江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 | 张古文 |
|  | 春鲜6号\* | 铁岭山江种业有限公司 | 曹春丽 |
|  | 舒记503\* | 辽宁骏晨种业有限公司 | 苏若成 |
|  | 冈鲜豆6号 | 黄冈市农科院 | 闫 良 |
|  | 辽鲜豆17 | 辽宁省农科院作物所 | 陈艳秋 |
|  | 浙农2306 | 浙江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 | 张古文 |
|  | 鄂渝鲜1号 | 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  重庆市农科院 | 韩雪松 |
|  | 春鲜7号 | 铁岭山江种业有限公司 | 曹春丽 |
|  | K丰87-1 | 开原市雨农种业有限公司、  铁岭市维奎大豆科学研究所 | 单维奎 |
|  | 于氏15 | 铁岭于氏种子有限公司 | 于 兰 |
|  | 沪鲜6号（CK） | 上海交通大学农生院 | 武天龙 |
|  | 交大11号（CK） | 上海交通大学农生院 | 武天龙 |

备注：标“\*”号品种为区试第二年品种。

1. **夏大豆组**

参试品种共26个（含对照品种），早熟对照品种为中豆53和南农66，续试品种以中豆53为对照，新参试品种以南农66为对照，中晚熟对照中豆41。参试品种分为两组，统一编号为C01～C13、D01～D13。

2022年湖北省夏大豆品种区域试验I组

| **序号** | **参试品种** | **选育单位** | **联系人** |
| --- | --- | --- | --- |
|  | #郑1824\* | 河南省作物分子育种研究院 | 李海朝 |
|  | #苏夏18-H\* | 江苏省农科院经作所 | 陈华涛 |
|  | #嘉豆33\* | 山东祥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张俊杰 |
|  | #沃豆617\* | 湖北沃豆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赵先坤 |
|  | #南农1801\* | 南京农业大学大豆研究所 | 王吴彬 |
|  | #子龙1号\* | 荆州市荆州区大洋种子商行 | 杨子龙 |
|  | #劲豆20\* | 山东劲豆种业有限公司 | 高新勇 |
|  | #山宁29\* | 山东省济宁市农科院 | 李继存 |
|  | #囤豆1号\* | 济宁市求实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韩应陈 |
|  | #冈黄1号 | 黄冈市农科院 | 闫 良 |
|  | #皖宿1208 | 安徽省宿州市农科院 | 沈维良 |
|  | #中豆53（CK2）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陈海峰 |
|  | #南农66（CK2） | 南京农业大学大豆研究所 | 王吴彬 |

2022年湖北省夏大豆品种区域试验II组

| **序号** | **参试品种** | **选育单位** | **联系人** |
| --- | --- | --- | --- |
|  | 中豆55\*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陈海峰 |
|  | 圣育31\* | 山东圣育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钱振亚 |
|  | 华豆19\* | 郯城县种子公司 | 马秀娟 |
|  | 菏育11\* | 嘉祥县华育种业有限公司 | 钱振亚 |
|  | #冀豆21\* | 河北省农林科学院粮作物所 | 邸 锐 |
|  | #徐豆27 | 江苏徐淮地区徐州农科院研究所 | 王 幸 |
|  | #天菽2号 | 航天农业（京山）育种专业合作社 | 刘 红 |
|  | #鸣豆一号 | 湖北鸣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卢 力 |
|  | 荆豆308 | 湖北华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文家云 |
|  | 华豆40 | 山东华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钱振亚 |
|  | 中豆41（CK1）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陈海峰 |
|  | #中豆53（CK2）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陈海峰 |
|  | #南农66（CK2） | 南京农业大学大豆研究所 | 王吴彬 |

备注：标“\*”号品种为第二年区试品种。

**三、承试单位及试验执行人**

| **序号** | **承试单位** | **邮寄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承试组别** |
| --- | --- | --- | --- | --- | --- |
|  | 钟祥市种子管理局 | 钟祥市郢中街道莫愁大道35号 | 陈开红 | 13593785595 | 春大豆、鲜食大豆、夏大豆 |
|  | 仙桃市长青大豆研究所 | 仙桃市九合垸原种场 | 唐善新 | 13329745166 | 春大豆、鲜食大豆、夏大豆 |
|  | 黄冈市农科院 | 黄冈市黄州大道89号 | 闫 良 | 13636009726 | 春大豆、鲜食大豆、夏大豆 |
|  | 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 武汉市武昌区七星路，油料所武昌试验基地西区57号楼 | 杨中路 | 15072463289 | 春大豆、鲜食大豆、夏大豆 |
|  | 湖北省禾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天门市东湖南路102号（兽药厂门面） | 江紫燕 | 13986948911 | 春大豆、鲜食大豆、夏大豆 |
|  | 孝感市孝南区农科所 | 孝感市孝南区新铺镇徐山村 | 陈庆元 | 13797218774 | 春大豆、鲜食大豆 |
|  | 恩施州农科院 | 恩施市施州大道517号 | 盛德贤 | 13886780874 | 春大豆、鲜食大豆 |
|  | 武汉长富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 武汉市蔡甸区张湾街华英村 | 李 俊 | 13971033428 | 鲜食大豆 |
|  | 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 | 武汉市洪山区南湖大道3号 | 刘昌燕 | 13986272957 | 鲜食大豆 |
|  | 荆州农科院 | 荆州市沙市区南湖路41号 | 郑金焕 | 15826562784 | 夏大豆 |
|  | 崇阳县种子管理局 | 咸宁市崇阳县天城镇发展大厦2518 | 赵仁杰 | 15872836176 | 夏大豆 |
|  | 武穴市仁建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 | 武穴市岳武路北17号 | 梅少华 | 18507259686 | 夏大豆 |
|  | 湖北鼎安集团七里湖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荆门市钟祥市七里湖 | 戴良才 | 13986961303 | 夏大豆 |

资料汇总：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杨中路（027-86710029）。

**四、田间设计**

**1、试验设计：**

随机区组排列，3次重复。保护行不少于3行，保护区宽度不小于小区宽度。小区设计如下：

春大豆：小区面积14.4平方米，每小区12行，行长3.0米（不含沟宽），收获前割去边行边株，收获中间10行计产，计产行长2.5米，实收计产面积10平方米。

鲜食大豆：小区面积10.8平方米，每小区9行，行长3.0米（不含沟宽）。收获前割去边行边株，收获中间7行计产，计产行长2.4米，计产面积6.7平方米。

夏大豆：小区面积15.0平方米，每小区10行，行长3.0米（不含沟宽），收获前割去边行边株，收获中间8行计产，计产行长2.5米，计产面积10平方米。

试验地无法满足以上设计时，也可根据实际地形地块另行设计，但割去边行边株后要保证收获面积，并根据收获面积设计计产行长。

**2、种植密度：**

播种方式根据当地生产习惯条播或穴播。播种密度如下：

春大豆：行距0.4米，早熟（加#）品种株距0.08米，密度2.08万株/亩，中晚熟品种株距0.1米，密度1.67万株/亩。

鲜食大豆：行距0.4米，株距0.1米，密度1.67万株／亩。

夏大豆：行距0.5米，株距0.1米，亩密度1.33万株/亩。

**3、播种期：**

春大豆、鲜食大豆：3月下旬至4月上旬。

夏大豆：5月下旬至6月上旬（或油菜、小麦收获后适期播种）。

**五、试验管理**

**1、田间管理：**

（1）试验地应安排在地势平坦、肥力均匀、土质及前茬一致、排灌方便、两年以上没有种过大豆的腐熟地块，具有较好的生态代表性，水肥条件略高于一般大田。

（2）足墒播种，播种深浅一致，播种后遇雨应及时破土防止板结，出苗后及时间苗、定苗，保证苗全、苗齐、苗壮。

（3）试验播种和田间管理要及时一致，同一项管理措施须在同一天内完成，若不能完成，至少完成同一个重复。

（4）田间管理与当地生产习惯一致，及时中耕、除草、施肥、排灌、治虫，但注意不防治病害，不使用植物调节剂。

**2、试验调查记载：**按照“湖北省大豆品种区域试验调查记载项目及标准”、“湖北省菜用（鲜食）大豆品种区域试验调查记载项目及标准”认真进行田间及室内考种项目的调查、记载。

**3、试验收获：**籽粒大豆根据调查记载标准适时收获，成熟一个，收获一个。每个品种要单晾晒、单脱粒，使用机械脱粒时注意防止混杂。收获单株可采用纱网袋盛装、晾晒；鲜食大豆绿色饱满豆荚达80％时适时采收。成熟一个，采收一个。采收一般在晴天无露水的早晨进行，采收当天完成计产、口感品质评价等考种工作。

**六、相关鉴定与检测**

**1、抗病鉴定**

由南京农业大学国家大豆改良中心进行大豆花叶病毒病的抗性鉴定。鲜食大豆由福建省农科院植物保护研究所进行大豆炭疽病的抗性鉴定。播种前由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供样，每个品种样品数量200g。

**2、品质分析**

收获后由农业农村部谷物品质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进行分析，指定3个试点供样，混样后进行分析。供样方式另行通知。

**3、DNA指纹鉴定**

由中国农科院作物科学研究所对续试品种进行DNA指纹鉴定，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对所有参试品种进行分子纯度和品种间遗传距离检测，以确定参试品种纯度及遗传相似性。

**4、鲜食大豆口感及商品外观品质鉴定**

品质鉴定试验采取分期播种，所有品种同期进行口感及商品外观品质鉴定。品质鉴定于鲜荚采收期组织有关专家在品质鉴定试验点进行现场鉴定。各试验点的品质考种结果作为品质鉴定的参考。

**七、试验要求**

**（一）供种单位**

**1、供种要求：**试验用种由品种第一选育单位的第一选育人直接提供，如不能直接供种，须由选育单位书面委托其他单位供种。试验种子按试点数加一包检测用种邮寄，各试验组分别为春大豆8包、鲜食大豆10包、夏大豆10包，每包种子量不少于1.5千克，于3月10日前寄（送）到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邮寄地址见承试单位表）。

**2、品种要求：**供种单位应提供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生育期适宜的种子参试，否则当年试验数据作废。正常气候条件下，参试品种春大豆在8月15日、鲜食大豆在7月15日、夏大豆在10月10日前还不能成熟的，将终止试验，试验结果不纳入汇总。对于连续两年供种不一致的弄虚作假行为，两年试验数据均报废，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及时提供试验种子或供种量严重不足的，取消申请者当年参试资格。

**3、转基因检测：**非转基因品种试验中经检测确认含有转基因成分的，将立即终止试验，销毁试验材料，并按照有关规定对申请单位进行处罚。

**（二）承试单位**

**1、苗期总结：**各承试单位在播种后1个月内将试验安排、出苗率、出苗势、病虫害等田间试验管理情况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湖北省种子管理局陈蔡隽（联系方式：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308号，邮编：430070，电话：027-87394440，Email：chencaijun3@163.com）和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杨中路（Email：yangzhonglu@126.com）。

**2、试验总结：**各承试单位于8月31日前将春大豆、鲜食大豆试验总结，10月31日前将夏大豆试验总结以电子邮件形式分别发送至湖北省种子管理局陈蔡隽和中国农科院油料作物研究所杨中路，并将完整的试验记载本盖章后寄（送）至湖北省种子管理局。

**3、试验结果：**试点未按方案要求执行的，其试验结果一律不纳入汇总。因试验执行人管理不善导致试验报废的，将扣除试验补助费及资料分析汇总费；对试验结果虽纳入汇总，但试验调查记载不准确、不规范、总结报告上交不及时的，将酌情扣减资料分析汇总费用。

**4、意外情况：**试验执行过程中出现不可克服的问题，如大面积倒伏、严重病害以及洪涝灾害等问题，应及时拍照，并向省种子管理局和汇总单位书面报告。

**（三）其他要求**

1、试验期间，省种子管理局将组织试验现场考察，检查试验方案执行情况、试验质量以及各品种的田间表现，对试验中出现的问题提出指导建议。

2、试验实行封闭管理，未经试验主持单位同意，任何非试验管理人员不得私自参观区试点，不得向试验点查询品种表现和索取试验结果。

**八、注意事项**

**生产试验：**我省主要农作物受试验容量限制，生产试验由申请单位参照《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组织实施。

**DUS测试：**申请单位请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测试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执行，品种申报审定时需提供两年DUS测试报告或授权保护证书。

2023年3月